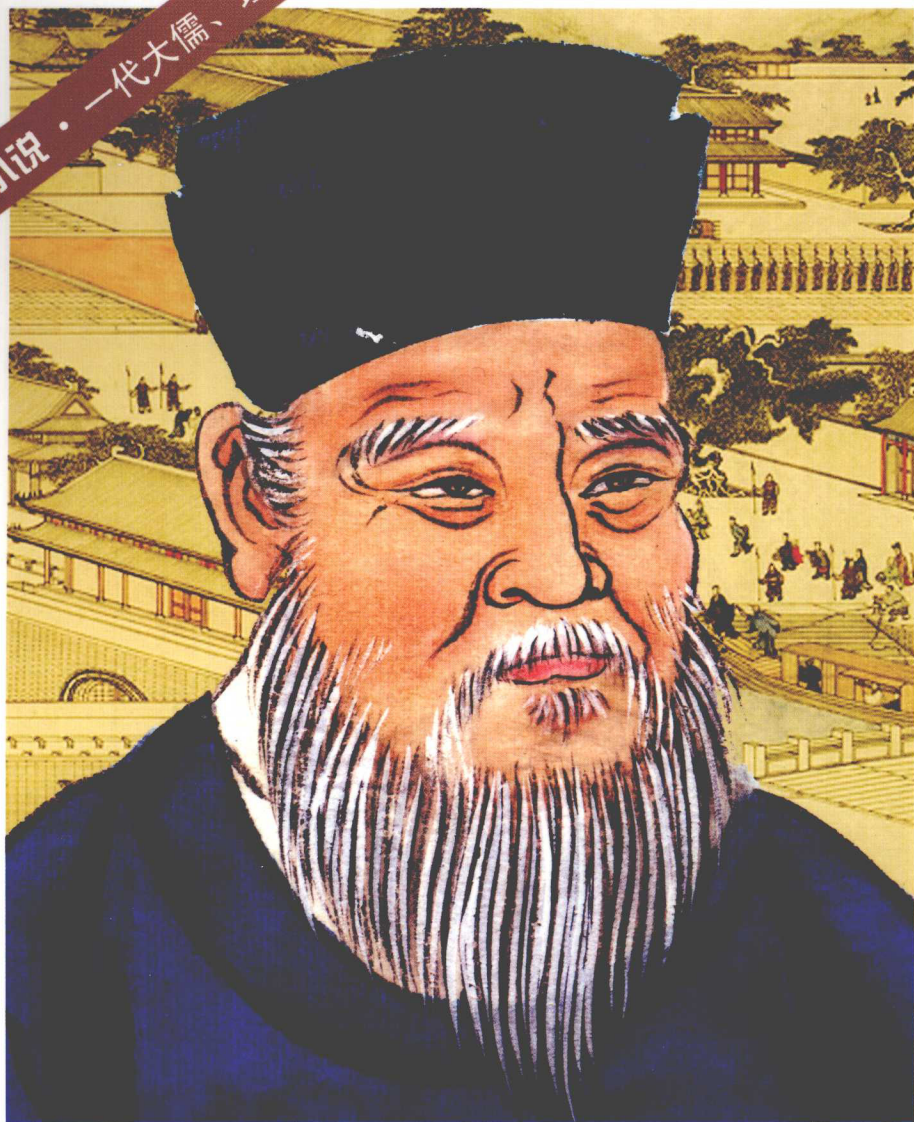


长篇历史小说 · 一代大儒、理学泰斗



一代大儒，穷其一生为求理学治国，儒家道德礼仪规范的
强化衍生，

理学大家的千年惆怅，也是大儒的历史悲哀

朱熹别传

刘湘如 ◎ 著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安徽文艺出版社

重要的历史人物
他就是大名鼎鼎
字家朱熹。宋高宗
年（1130年），朱
生在南剑州，在社
和不安中度过也
少年时代
他接受传统
早年读『四书』
如流，并在读书
到兴味，认为读书
一种沉潜的功夫，
不忍舍处，方是见
。少年的朱熹通

朱熹别传

ZHU XI BIEZHUAN

刘湘如◎著

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安徽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朱熹别传/刘湘如著. —合肥:安徽文艺出版社,2013.1

ISBN 978-7-5396-4235-2

I. ①朱… II. ①刘… III. ①长篇历史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311118 号

出 版 人:朱寒冬

责任编辑:刘 哲 张 磊

装帧设计:徐 睿

出版发行: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www.press-mart.com

安徽文艺出版社 www.awpub.com

地 址:合肥市翡翠路1118号 邮政编码:230071

营 销 部:(0551) 63533889

印 制:合肥创新印务有限公司 (0551)64456946

开本:787×1092 1/16 印张:14.75 字数:250千字

版次:2013年1月第1版 2013年1月第1次印刷

定价:30.00元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)

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

主要的历史人物，他就是大名鼎鼎的朱熹。宋高宗建炎元年（1130年），朱熹在南剑州，在社会的动荡和不安中度过他的少年时代。十四岁时，他接受传统的儒学教育，早年读《四书》，过目不忘，如流，并在读书中寻到兴味，认为读书是一种沉潜的功夫。不忍舍处，方是见朱。少年的朱熹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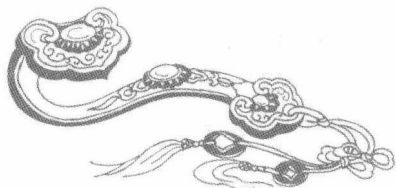
目录

第一章	文公出世 / 001
第二章	岳州灾变 / 015
第三章	蓬尘结义 / 027
第四章	菡萏香销 / 041
第五章	无心插柳 / 052
第六章	孔庙争端 / 061
第七章	千年惆怅 / 073
第八章	湖畔惊情 / 086
第九章	伤痕处处 / 104
第十章	剑胆琴心 / 115

第十一章	天台蝶梦 / 136
第十二章	李代桃僵 / 151
第十三章	乱世情殇 / 165
第十四章	刑堂无惧 / 178
第十五章	风云际会 / 196
第十六章	花开花落 / 209
尾声	莫问归处 / 224

第一章

文公出世



他是一代大儒，他是南宋时期盛名盖世的理学泰斗。

他是一个伟大的哲学家、教育家、文学家、诗人，他甚至是中国继孔子、孟子之后的儒家学说的泰山北斗式的人物。

甚至，在很多人心目中，他分明就是一个圣人。

他的存在、他的成就、他的贡献，是无可争议的。

然而，关于他的学说、他的思想，却从他出现之后，就一直存在着纷争。

这在中国历史上一直是一个难解的谜。

今天的人，可以指出这位思想家观察世界时的种种误区，可以揭露他与生俱来的缺陷，并且推出由这种缺陷所必然导致的对人类真相的扭曲。我们甚至有责任清算他的学说阻碍民族历史进程的某些严重罪错；我们还可以指责他许许多多，像对柏拉图、黑格尔、康德一样……但无论如何，历史却无法回避这个人的存在和地位。

他曾经在攀登人类思想高峰的努力中，在无数的崎岖的小路上，留下过斑斑的足迹……

他叫朱熹，字元晦，一字仲晦，号晦庵，徽州婺源（今属江西）人，侨寓建阳（今属福建）崇安，后徙考亭。

为了他，我们不得不提起婺源。这个中国大地上神奇的地域，有着不可藐视的特殊地位。早在唐开元二十八年（740），它就开始置县。历经唐、宋、元、明、清数代漫长的岁月流逝，它先

后隶属于安徽的歙州、徽州、徽州路、徽州府，后来因为历史的变迁，它开始属于江西省上饶管辖了。

婺源这地方，林木葱郁、峰峦叠嶂、峡谷深秀、溪流潺潺，奇峰、怪石、驿道、古树、茶亭、廊桥及各种生态环境，构成了一片美丽的自然景观。山岭和地势互相衬托，盘跨于皖赣之间，起伏连绵，时有流水喧腾奏乐如笛凤栖鸣，绵绵长驱而去，堪称为人杰地灵。

这里历来民风淳朴，文风鼎盛，名胜古迹遍布，有田园牧歌式的氛围和景色，自古以来，就有“书乡”的美称。

然而，好景总是不长的，唐开元二十四年（736），有个叫洪真的人，于此聚众谋反。他们那个造反的队伍，以休宁县回玉乡鸡笼山为营寨，聚众活动，打家劫舍，烧杀掳掠，闹得鸡犬不宁，弄得当地人无不心惊胆战。

谋反的队伍活跃于歙、衢、睦边境的遂安、开化、休宁一带，声势也越来越大。朝廷终于坐不住了，甚至有点惊慌失措了，皇帝谕令，发兵二十万，兴师讨伐叛贼。

如此，经过整整三年的讨伐，反贼终于被荡平了。四面八方一片欢庆，朝廷眉开眼笑，认为终于可以高枕无忧了。

为了便于加强统治，唐开元二十八年，唐玄宗于正月初八正式向天下发出诏书，于江南设置一个婺源县。

这个婺源县，县城就设在清华镇，到了天复元年（901），婺源县城又迁至弦高，也就是今天位于江西省的县城紫阳镇。

闲话少叙。正是在洪真谋反、婺源设县的当口上，有个叫作朱古寮的人，第一次登上了婺源社会和政治的舞台，他就是婺源朱姓一族的最早的祖先和宗亲代表。

朱古寮为官清正，爱民如子，文武兼备，在婺源当地有着很好的口碑。朱古寮自己也十分喜欢婺源这个地方。因为对婺源的留恋，他决心把自己的家小全部搬迁到婺源，在这里安家落户。

朱古寮爱好诗书，博古通今，常常在带兵镇守之余，读书到深夜。他不仅自己读书，还把这种读书的习惯传导给他的亲人、家人，使得朱氏一族在当地慢慢地成为了诗书传家的典范，受到了当地百姓普遍的赞誉。

朱氏一族，一直就生活在婺源这个地方，他们祖辈世代都在婺源做官，以

至成为“婺源著姓，以儒传家”。朱氏家族在地方上很有名望也很有威信，他们在婺源的土地上繁衍，以儒学为导，重文尚武，以诗书传家，一代一代传了下去，一直传到了第七代。

第七代传人朱森，是朱熹的祖父。他在学术上的成就大大超过了自己的祖先，他又把这种精神传给了自己的下一代。据史书上记载：“以子赠承事郎，森生松，为朱熹之父。朱松字乔年，号韦斋，官吏部。”朱松不到二十岁就中了进士，授建州政和尉，后来“因召对，称善，改左宣教郎，除秘书省校书郎”。

朱松一直升到了吏部，但朱氏家族的家风使得他性格耿直，做事不会转弯子，当大奸臣秦桧为了自己的利益与金人议和时，他马上上疏极力反对，受到了秦桧的报复，下放到江西一个地方去当地方官了。

不得不提的是，他也是一位理学家，是罗从彦的学生，学习过杨龟山所传的河洛之学，他还留下了著作《韦斋集》十二卷，外集十卷。

可惜的是，朱松很快就失去了官职；可畏的是，没有了官职，一切就完全变了样，他开始以教学为生。但是那时候学生家里拿不出钱，他无法糊口，他的家境破落了，日子过得越来越艰难了，甚至没有办法糊口，他感到很绝望……

这时候，有个在当地颇有名望的风水先生找到了他，对他说：“你不用绝望，你的好日子还在后头呢。你暂住的那间屋子，主人嫌偏一直不肯大用，那间屋子窗户正对着文、公两山的双重气势，你家里会受到气势的熏陶。我观望天文和地气，不久将会有个贵人星宿，来你家里投胎转世。”

朱松听了一愣，好生纳闷，因为夫人祝氏正挺着大肚子呢，难道会出什么奇诡事情吗？

“贵人星宿”就是与一般人不同，他总是在非常的时刻和非常的环境下出生到人间来……

这件事，还得慢慢地从头说来——

且说在北宋宣和五年（1123），朱松还在任尤溪县尉，在当地已是一位有名望的学者了。朱松任职三年届满，夫人正怀着孩子，自己中年得子十分高兴，心想趁着这个机会，还不如偕祝氏回到老家去生产，一来可以确保安全，二来也还好在家里等待着皇帝的诏命，岂非两全其美？

谁都知道，那个时候金人南侵，南北混战，兵荒马乱，加上又闹饥荒，路上很难安全行走。朱松刚走出一段路就又退回来了，因为到处都是乱兵流动，拦

路抢劫的。

朱松虽然有家,眼看是不能轻易归去了,他只好在尤溪过着失去官职后的穷困潦倒的迁客生活。

在那个混乱时候任满辞官,一般稍微清正一点的官,是很难谋生的,因为找不到谋生的职业,这样一来,朱松的生活就十分地拮据,日子很是难过。

生活虽然困难,可拖家带口,总得有个住宿的地方。幸好有位知心朋友郑安道,慷慨相助,把自己的家里稍偏的屋子腾出一间来,让朱松夫妇暂时住下。

安了家以后,朱松思想负担稍微减轻,心情也一天比一天舒畅,朱松便招收邻近的学童,当起了教书先生,以此维持生活,课余时间,就和一些文人墨客们聚在一起,谈论学问和天文地理之类。

尤溪县城北和城南,各有一座山,一称公山,一称文山,山势雄奇,峰峦秀丽,气势磅礴,遥遥相对。中间是一条沈溪河,河水潺潺,碧波荡漾,两岸茸竹,郁郁葱葱,竹影娑娑,绿环翠盖,山天一色,为尤溪增添了独特的旖旎风光。朱松站在窗户前,从左右两边分别可以看到这两座山。

文山,距城五里多路程,与公山相对,亭亭耸立,高插云霄,看上去,活脱脱就好似一个“文”字。公山,在县城青印坊,与文山相对,山形秀峭,东弼如“/”字笔画,西辅为“\”字笔画,中阜为“L”,看上去,活脱脱就好像一个“公”字。人们把这两座山合称为“文公山”。

古人有诗为证:

文山隔水公山对,
书院宏开不偶然。
人杰地灵终契合,
更思朱子未生前。

光阴飞逝,岁月蹉跎,朱松夫妇在郑安道家里居住,不知不觉已有半年多。

忽然有一天,祝夫人连喊肚子疼,与此同时,林木葱茏、幽篁苍翠的文、公两座山,突然被焰焰汹汹的山林野火烧得光秃秃的,山形毕露,这时候,“文”字与“公”字,就更加形象了。猛烈的山火烧后的不多时刻,正是宋高宗建炎四年(1130)的九月十五日,中午日正时分,朱松正在忙碌着琐事,突然听到:祝夫人临产了!

小婴儿呜哇呜哇就落地了。听他的哭声，好似在喊着“文公”、“文公”。他越是哭，山就越是现出象来，“公山与文山”之火，就成为小儿出生的兆头。这是十分无疑的喜兆了。

按照当地风俗，人们俗称小儿出生之火为“喜火”。朱松便顺着风俗人情，将这小儿取名叫朱熹，取了一个“喜欢”的“喜”字的谐音。又因为朱熹就诞生在沈溪河畔，所以小儿的乳名就叫作沈郎。

这是民间习俗中的麒麟送子啊！喜产麟儿的消息一经传出，周围邻居百姓、亲朋好友，都纷纷来到朱家庆贺。知交老友郑安道更是欢喜异常，和夫人提着酒、鸡蛋、公鸡、鲤鱼、桂圆、豆腐等象征着富贵团圆等吉祥的礼物，上门道贺。他在高兴之余，还特意写下了祝贺的诗篇：

今宵汤饼会，满座桂香来。圆月飞金镜，流露泛玉杯。
渥洼原异种，丹穴岂凡胎。载路声闻彻，祥光烛上台。

瑞气蔼南山，弧悬别墅间。此时夸降岳，他日见探环。
席敞篱花艳，尊浮竹叶斑。老夫歌既醉，拄杖月中还。

吟毕，满堂鼓掌欢笑。

祝夫人不顾身体的疲惫，将正在熟睡的新生儿轻轻抱起，婴儿鼻正口方，天庭饱满，地阁方圆，皮肤白里透红，很是健壮可爱。她高兴极了。

仔细端详这个襁褓中的小宝宝，她大大地惊诧起来，只见他娇嫩红润的脸蛋上，有七颗小黑痣。祝夫人既纳闷又惊异，便问朱松：“小儿脸生七痣，不知是凶是吉？”

朱松听罢，也感到大为惊诧，困惑不解。于是连忙请来了相面先生、算命先生、风水先生。

先是相面先生仔细地为孩子看了面相，而后惊喜回答：“小儿脸生七痣，是七星之象，应是吉祥之兆也，将来必定名震九州，官居一品，大富大贵！”

算命先生慢慢掐指算来，又用手指在小儿的脸蛋上摸了摸，而后慢慢吞吞吐吐地说道：“这小儿命犯七星，七星零落主阴，且命理中犯女官之命，恐怕日后虽有大作为，将来未免颠连风波，日后会因为一个女子，闹得声名大损呢！”

风水先生最后说话了。他说：“我先前只知道你家所住窗户面对文、公二

山气势，却未曾料到你儿出世时，正逢到山火烧光了山头，一片光秃秃的，这是衰败之象，这小儿将来虽然会是社会栋梁之才，但一定是逢在朝政最为衰败的时候。如遇诸事，必须谨慎从事，尚可一切自保；如遇事过分强力坚持，必然于他自身命运不利……”

三个先生，各说出一番神神叨叨的话。奇怪的是，在很多年之后，他们的话竟然都在这个孩子身上得到了神奇的验证，这到底是后人敷衍呢，还是民间杜撰？其中究竟，我们且不去管它了。

且说新生儿在大人们的议论声中，平静安详地翕张着小嘴，露出笑容。

在一个丹桂飘香、秋风送爽、景色秀丽的季节，迎来了三朝洗儿会。左邻右舍、亲朋好友们，全都拥进了郑安道别墅里庆贺。鞭炮声、欢笑声交融着浓浓的节日气氛，人们看见沈郎面上的七星痣，都露出惊奇的神色，一致称赞小儿长大后，必定是国家的文翰之材。

此时此刻，此景此情，朱松满脸笑容，喜不自禁，当堂作《南溪洗儿》诗二首——

行年已合识头颅，
旧学屠龙意转疏。
有子添丁助征戍，
肯令辛苦更冠儒。

举子三朝寿一壶，
百年歌好笑捻须。
厌兵已识天公意，
不甚回头更指渠。

小沈郎脸生七痣的消息很快传开，随后，就有更多的阴阳风水先生和谶纬家们，蜂拥而来，前来为之附会出种种更加奇特吉祥的故事……

无独有偶，在朱熹祖籍，原安徽婺源南街朱氏祖宅门前，有口古井，井深十五米，呈圆形，周长约五米，这口古井，清澈甘冽，终年不竭。到了绍兴五年

(1098)朱松出生的时候,这口古井突然升腾蒸发出浓浓的白雾,雾气为虹,且经久不散……如今,他这个小沈郎在尤溪城南出生的前三天,远在千里之外的这口古井,又出现紫气袅袅、色彩斑斓的画面,时隐时现,好像一条彩虹,绚丽多姿,这就预示着“紫阳先生”降生人世。

后人为了纪念此事,就把这口井称为“虹井”。

又有人说:小儿右脸蛋上方的七颗痣,排列成北斗七星的样子,预示着小儿将来要成为理学大师。

更有人引证说:孔子当年诞生时,身上有奇异的黑痣,近看好像昴星,远看类似斗星,沈郎必定就是第二个孔子啊!

此后,乡间里各种传说和附会便越传越神了。有的说是笃信风水阴阳家的朱松,早在沈郎还没有出生前,就请过一位风水先生,选择“龙脉”英姿的风水宝地,所以找到了他的朋友郑安道借屋居住。风水先生说:“富也只为此,贵也只为此,生个小孩儿便是孔夫子。”

奇怪的是,这段话和一些故事还记载在宋人撰写的《尧山堂外记》一书里呢。可见古人的敷衍远不落后于今人啊!

后来,直到朱熹去世后,皇帝赠的谥号就是“文公”两个字。

这当然只是个巧合。

但是,当地老百姓却坚持说,是天意预兆着大贤的出生。林林总总的各类传说,为朱熹的诞生蒙上了一层神秘的色彩。

后人为了纪念和祭祀朱熹父子,把郑安道别墅改为“南溪书院”,还建立了朱文公祠。祠堂门前有周力堂学使撰写的一副对联——

前文公,后文公,一气蜿蜒,知天地精华所萃;
始小学,终小学,真源脉络,经圣贤体用之全。

也是从那以后,“山火催生七星儿”的故事便传得越来越玄乎起来了……

小朱熹一直在父亲朱松的怀抱中教育成长,不幸的是,当朱熹长到十四岁时,朱松接到皇家的谕令,被派到其他地方当官。那时正是炎热的酷暑,朱松是坐船出行的,因为途中水土不服,患了痢疾,一连数日高烧不退。船在水上,前不巴村,后不挨店,也请不到郎中,痢疾愈来愈重,最后竟然来不及医治,一

命呜呼了。

朱松去世后,年少的朱熹失去了学业和生活的依靠,一筹莫展,只好遵照父亲的遗嘱和安排,认真地从学于父亲生前的好友刘子翥,并且依靠着刘子翥过日子。

这个时刻,朱熹就更加怀念起自己和父亲朝夕相处的日子了。

父亲教给他各方面的知识,总是循循善诱的。父亲作为当时儒学世家代表人物,对他的教育十分认真。在那个难忘的夏天的晚上,父亲和他的一番对话,让他幼小的心灵有了许多的萌动,那时候,他才只有五岁啊!

在院子里,父亲突然指着广袤的天宇,向幼小的朱熹问道:“那是什么啊?”

小朱熹心里想,这么简单,还用问吗?他马上回答道:“那不是天吗?”

父亲笑了笑,不吭声,马上又问道:“天外何物呢?”

小朱熹立刻接着父亲的话头反问:“父亲,天上除了日头、星星、月亮、云彩,天之外都有些什么呢?”

父亲回答说:“是啊,天上除了日头、星星、月亮、云彩,天之外都有些什么呢?这是个难以问答的题目啊,所以要穷天理,问世事,都有很大的学问在里头呢。”

小朱熹回答说:“父亲,我长大后,一定要做个穷天理之人……”

这个美妙回忆像光线一样,一直晃动在小朱熹的聪明的思维里。

那天,朱熹很有兴致,把他的两个朋友黄义刚和林夔孙,喊到了自己的面前。他在沉默了一阵子以后,突然开口问:“你们说,天地四边之外,应该是什么呢?”

两个人茫然,不知应如何作答。

朱熹说:“天地四边之外,是何物事,我经常为了这个而困惑,且因为这个而有所烦恼。”

黄义刚和林夔孙后来把这事记载在“癸丑以后所闻”和“丁巳以后所闻”两个专著记录中。

他们还记录说,朱熹年逾六十时,还告诉他的弟子,自己在四五岁时,便为了天地的问题而伤脑筋。当别人告诉他天地四方无边时,他还是疑惑不解:尽管天地无边,但应该也有个“尽处”啊?

朱熹还对天地无边的问题,做了这样一个比喻:他认为天地就似墙壁一

样,尽管无边,也应该像墙壁一样,在看不见的墙壁后,肯定隐藏着我们还未知的领域。朱熹多次告诉弟子们,关于天地无边的思考,时常困扰着自己,还说“其时思量得几乎成病”。

朱熹对上天的思考和研究,并不是偶然兴起,他从小就对此产生了疑问,且直到晚年,对天上地下的诸多问题,都有着持续的追问。

朱熹的无限的求知的欲望,总是那么强烈地困扰着他……

父亲朱松是在二程理学思想教育下,成长起来的儒生,他对儿子的要求,自然是按照儒家的要求,按照学做圣贤的目标,去学习去主张去践行着一切的。

《朱子年谱》中记载着这样的故事:朱熹在十岁时,就决心“立志圣贤之学”,他每天如痴如迷,孜孜不倦地攻读《大学》、《中庸》、《论语》、《孟子》。从此,便立志要做圣人了。他后来自己回忆说:“某十岁时,读《孟子》,至圣人与我同类者,喜不可言。”

以后他又教育学生说:“凡人须以圣人为己任。”

很小的时候,他就特别喜欢读古人留下的典籍。当他年幼时读《中庸》,“人一己百,人十己千”一章,“悚然警厉自发”,便决心“以铢累寸积而得之”。

这是《中庸》第二十章中的话。其原文说:“博学之,审问之,慎思之,明辨之,笃行之。有弗学,学之弗能,弗措也;有弗问,问之弗知,弗措也;有弗辨,辨之弗明,弗措也;有弗行,行之弗笃,弗措也。人一能之,己百之;人十能之,己千之。果能此道矣,虽愚必明,虽柔必强。”

这段话是指导人们做学问的途径和方法。而它,对朱熹却有着很深的特殊意义……

父亲去世之前,幼年的朱熹“受学于家庭”,接受的依然是传统的儒家教育。那时候,他年纪虽小,读“四书”却能倒背如流,并在读书中找到兴味。

他认为,读书要有一种沉潜的功夫,读到不忍舍处,方是见得真味。少年的朱熹通过读儒家经籍,立下成“圣人”之志,他自信满满地对人家说:“原来,圣人亦容易做啊……”

后来,他在训导门人时,要他的弟子为学须立志,涵养气质,顺应天理,在日用间理会出道理。

前面说过,朱松师从罗从彦,罗从彦为杨时的学生,杨时则受学于理学创

立者程颐。朱松早年拜见程颐，学《周易程氏传》。朱熹自幼在这样的家学氛围中成长，必然受到理学的熏陶。

父亲辞世之后，十四岁的朱熹虽受父命从学于屏山先生刘子翥，但同时还从学于绩溪先生胡宪、白水先生刘勉之。

三先生与理学都有着深厚的渊源，但三先生所传，又都夹杂着浓厚的释老之学。

二刘过世后，朱熹独事胡绩溪。另外，有几个僧人如道谦等，也都常常来教授朱熹，对他的影响也相当大。特别是在延平先生李侗处，朱熹所学相当博杂，出入佛老。

他自己说：“某旧时，亦要无所不学，禅、道、文章、《楚辞》、诗、兵法，事事要学。”朱熹少年时所学博杂，无形中构成他后来生活处事态度中的负面影响，当然也构成他理学知识的渊博和完备。

朱熹十八岁在建州乡贡高中。次年礼部试，赐同进士出身。二十二岁，入都铨试，授迪功郎、泉州同安主簿。

那是绍兴二十三年（1153）的春天，朱熹赴同安上任，途中，他决心去拜访一下当时很有盛名的李侗。

李侗见了，知道他是来问道的，想考考他的认知，便问道：“你现在做什么呢？”

朱熹被李侗问得不知其可，答道：“我来是想看看老师在做什么啊。”

李侗沉默不语。

朱熹一直没有听到李侗的回答，只得告谢而辞了。

直到这时候，李侗才说出了八个字：“默坐澄心，体认天理。”

这是朱熹与李侗的一次难忘的见面。

朱熹走了，然而，李侗所强调的儒佛区别的观点，没有被朱熹接受。

到了绍兴二十八年（1158）正月，朱熹决定再次去拜见李侗。他徒步一百多里，终于在一个早春的黄昏，见到了李侗。

这次李侗一见面就哈哈大笑了起来，他说：“哈，你这个儒家嫡传弟子啊，还来问我什么啊？”

朱熹一听这句话，恍惚间好像明白了什么。

他们谈话不多，朱熹就告辞了。

绍兴三十年(1160)冬,朱熹又一次去见李侗。那一年雪下得很大,朱熹在李侗那里,就着一座火炉,与李侗彻夜长谈。天亮时分,纷扬的雪花已落满了屋子前的树枝树干,他们两人的心里,也都如同这美妙的雪景一样,自由而烂漫。

绍兴三十二年(1162),朱熹再次迎谒李侗于建安。两个人又是话语滔滔不绝,如同长河一般的奔泻……

朱熹数见李侗,经过指点及他自己的不断地探索,终于体会出李侗思想的意义,从而完成了“逃禅归儒”的转变了……

朱熹说:“某少时未有知,亦曾学禅,只李先生极言其不是。后来考究,却是这边味长。这边长得一寸,那边便缩了一寸。”李侗称赞朱熹“进学甚力,乐善畏义,吾党鲜有”。朱熹因李侗而得二程理学的正传,而二程理学也因朱熹的发展而臻于完备和发扬光大。

朱熹在同安任内主县学,开始了他的讲学活动……

不过,让他实在弄不明白和难堪的是,为什么他对于学问的钻研方式和执著精神,会不断受到别人的非议?甚至有人常常与他产生激烈的争论?

他最不能容忍的是和象山先生陆九渊之争。

朱熹想:你陆九渊也太清高自大了吧?读《论语·学而》,居然对《有子》三章表示怀疑;读二程书,居然认为伊川(程颐)所说的话与孔子、孟子不相类似,甚或有矛盾之处。你解释天地是“四方上下曰宇,往古来今曰宙”,还悟道为“无穷”,说什么人与天地万物都在无穷之中,认为“宇宙内事乃己分内事,己分内事乃宇宙内事”,因而悟得人生之道。还说什么“宇宙便是吾心,吾心即是宇宙。东海有圣人出焉,此心同也……西海有圣人出焉,此心同也……千百世之上至千百世之下,有圣人出焉,此心……亦莫不同也”。还说什么“天地人之才等耳,人岂可轻?人字又岂可轻”?难道,这就是你陆九渊主张的“心学”吗?

朱熹觉得,陆九渊固然别出心学,但他分明是小家子的学问嘛。他应该多一些宗师的味道才是啊。

朱熹认为,自己倡导的眼界之开阔,目的是为了格物穷理。可陆九渊倡导“心学”又是为了什么呢?

“天下无书不是合读底,无事不是合做底。若一个书不读,这里便缺此一书之理;一件事不做,这里便缺一事之理。大而天地阴阳,细而昆虫草木,皆当

理会。一物不理会,这里便缺此一物之理”,“读书着意玩味,方可见义理从文字中迸出”,朱熹非常欣赏自己的这些理论。

可是陆九渊竟然公开批评朱熹的学问支离琐碎,他居然不同意宗师的传授。是何道理啊?

朱熹免不得埋怨:陆九渊说我朱熹早年胸怀太大,涉猎过多,忙于著述什么的,这实在是太过荒唐啊!

在陆九渊的刺激下,朱熹强调尊德性与道学问的统一,所谓“敬知双修”。后来在庆元党禁的社会现实“教育”下,尤其注重“功夫全在行上”。

其实,后人无须为他们评论,个人的出发点不同,看法观点当然也有所不同。程、朱与陆、王,都是在一个大台上演讲的人,只是每个人讲的方式不同而已。

朱熹素来反对事功之说,“明其道不计其功”,认为学子不该重史轻经,甚至如司马迁的书,也不宜多看。试看天下,哪里能够寻到不计功利之人?谁人又去做不计其功之事呢?

这些都是朱子学术与现实生活的矛盾。

隆兴元年(1163),是农历癸未年,江南民间传说有“天干第十,农事未卜”之说。这也是一个特殊的年头,一方面,宋孝宗赵昚在金世宗完颜雍的夹缝和纷乱中即位,在临安的一片暂时的歌舞升平中,南宋朝却到处是疮痍满目,跟着就出现了少有的大旱,正是天灾人祸一起到来。老百姓无衣无食,生活无着,湖南一带的灾民暴动时有发生。宋孝宗面对着内忧外患,还是保持了惴惴不安中的冷静。他深知作为最高统治者在这个时候应该有一些作为,以对得起一息尚存的南宋的摇摇欲坠的命脉。他知道国家在这时候急需人才,在他继位后不久,就召朱熹入垂拱殿,向他询问一些治国治世的方略。

朱熹当时在学识和治世上已经颇有自己的思想建树,听说皇帝召见,便匆匆从湖南赶赴临安。

见到皇帝后,他就对皇帝说了一番理论——

他说,帝王之学,必先格物致知,以应付事物的变化,要使得“理”在民间永存,国人中的“理”一旦有了,则自然能叫百姓恭恭敬敬,规规矩矩,心悦诚服。百姓的心正了,就可以顺应天下的事物和时务。

他还对皇帝说,要制定应时而变的政策来对付金人,不能只相信那些主和派了,因为金人与我们有不共戴天的仇恨,想跟他们讲和是很困难的,但与之强拼也不是办法。现在最好的办法就是要使百姓都能明辨是非,都能受到

“理”的教化。有了这种“理”的教化,百姓各自安于现状,国家才可以把精力放在抵御金人上。现在我们的半壁江山还很不稳固,形势未成,进没有可以恢复中原之策,退没有可以抵御抗击金人的办法,所以就要把教化百姓的事放在首位,最重要是不让百姓闹事,凡有闹事的百姓,不遵守规矩的百姓,伤风败俗的百姓,就一定要严加惩处,决不手软,这也是当下最要重视的治国方略,也是不得已而出的政策。

他最后总结说:所谓根本未固,怎么能去和人家争斗呢?为势所分,先得从自己做起,以后主和派也就占不了上风了。如果仍然像以前那样行事,则陛下你的志向就显得小了,大臣的责任也就轻了,将士们上前方抗敌的决心也就没有了。

他建议自今以后,皇帝要闭门绝约,任贤使能,立纪纲,正风俗,安心搞自己的政事,不能怀顷刻苟且偷安之意,让那些将相军民,让国内国外上上下下,人人都知道陛下复国强土的志向,让天下臣民们互相激励,互相监督,互相效仿,数年之外,一定能国富兵强。而眼下最重要的事,是让百姓各得其所,各自安分,奉公守法,以“理”为纲。要防止百姓有非分之想,有散漫不拘的论调,更要防止他们有造反的念头……这些才是当务之急啊!

朱熹的陈述,受到皇帝的肯定,他感到非常得意。君子能有功于社稷,安分于天下苍生,是他向来的意愿。为了对皇恩有所报答,他更加勤于政事,甚至把自己钻研的学问大事,也搁置一边了……

由于朱熹强调立纪纲,正风俗,严惩闹事的百姓,便引起了我们这部书万千头绪的故事的出现。这是朱熹一生中叫人难以忘怀的一件事。连后来的明代小说家凌濛初也在他的《二刻拍案惊奇》中,为朱子做了一段让人感到意外、难忘而辛辣的纪录——《硬勘案大儒争闲气,甘受刑侠女著芳名》。

朱熹的一生中,虽然多次担任地方官职,但每次的时间都不长。他自二十四岁开始做官,到七十一岁去世,共被授官二十余次,而由于政治混乱,思想纷争,见解各异,权臣当道,多次遭受排挤,或辞而不就,或闲而不谏,真正在地方上做官总计不过十年,在朝廷做官时间更是短暂得可怜。

他仕途坎坷,屡屡不畅,风波迭起,很不顺意。既与当时的社会状态有关,也与朱熹自己的文人性格执拗固持,不无关系……